

事業單位受美國關稅影響實施「減班休息」法遵問答 (勞工與雇主常見 QA)

勞工篇

Q1：答應減班休息，會不會沒有收入？

不會，減班休息不是「無薪假」。雇主因關稅影響與勞工協商，暫時實施減班休息，不論減少多少工時時數，對於按月計酬的全時勞工，每月工資仍不得低於最低工資(115 年每月最低工資為新臺幣 29,500 元)，勞、健保也必須替勞工投保，勞退也應為勞工提繳。另外勞動部也鼓勵勞工在減班休息期間可參加雇主辦理經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核定的訓練課程，也可以自行參加分署的訓練課程，不受雇主申請意願影響，並依實際參訓時數發給訓練津貼，每個月最高可以領 16,300 元，以降低衝擊。詳細請掃描圖片 QRcode，或連結網址：
<https://onjobtraining.wda.gov.tw/Plan/Index/7>

Q2：勞工一定要答應雇主實施減班休息嗎？

雇主如受美國對等關稅影響，致停工或減產，與勞工協商減班休息，因涉及勞動契約內容變更，勞工可衡量自身經濟與生活狀況，決定是否同意雇主暫時減班休息，相關權利義務應取得個別勞工書面同意。勞工如不同意減班休息，而遭雇主片面實施，勞工得不經預告終止契約，並請求資遣費。

Q3：答應減班休息後，會不會一直持續下去？

公司實施減班休息期間，以不超過三個月為原則。如果有延長的必要，應再徵得勞工同意，才可實施。如果公司營運已恢復正常或勞雇雙方合意實施期間屆滿，應該立刻恢復勞工原有勞動條件。

Q4：減班休息期間，可不可以到別處兼職？

勞工在減班休息實施期間，為謀生計，可另行兼職，不受原契約禁止兼職的限制，但仍應保守企業的營業秘密。

Q5：減班休息期間，雇主通知恢復部分訂單，請勞工回來出勤，勞工應注意什麼？

減班休息實施期間公司營運(如公司產能、訂單、營業額)如部分恢復，有關勞工配合出勤的工時、工資等事項，也應該事先約定。

Q6：我簽下同意減班休息，如果我想離職，雇主需要付我資遣費嗎？

在減班休息實施期間，勞工得隨時終止勞動契約，此時，雇主仍應比照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給付資遣費。

Q7：政府是否有提供實施減班休息勞工，相關協助措施？

為即時提供實施「減班休息」事業單位之勞工相關協助措施，公司應就「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協議書」中，將同意提供聯絡資訊之勞工列冊報送，以利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於第一時間能夠直接聯繫關懷勞工，並提供相關協助措施資訊。

雇主篇

Q1：公司因美國對等關稅影響，訂單突然減少，公司可以直接實施減班休息嗎？

事業單位如受美國對等關稅影響，致停工或減產，為避免資遣勞工，雇主得與勞工協商實施減班休息，應注意以下程序：

1. 必須有勞工同意才可以減班休息。
2. 必須和勞工以書面約定才可以實施

再次提醒，不可以未經勞工同意就單方面決定減少工時及工資。

Q2：公司實施減班休息，工資要怎麼約定才不會違法？

雇主因關稅影響與勞工協商，暫時實施減班休息，對於按月計酬的全時勞工，不論減少多少工時，每月工資仍不得低於最低工資(115年每月最低工資為 29,500 元)。雇主於減班休息期間為勞工規劃辦理訓練課程，並於訓練期間持續僱用參訓勞工，可以向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申請補助訓練費用，最高 350 萬元。

Q3：公司實施減班休息，最長可以多久？

公司實施減班休息期間，以不超過三個月為原則。如果有延長的必要，應再徵得勞工同意，並簽下書面協議書，通報至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才可以實施。

Q4：與勞工協商減班休息，協議內容要包含哪些？

雇主與勞工協商實施減班休息時，應依「因應景氣影響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應行注意事項」規定，參考「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協議書（範例）」與勞工簽訂書面協議，約定工作時間、工資及其他事項(如兼職約定、終止勞動契約等事項)，以避免觸法或違約。

Q5：減班休息期間，雇主如恢復部分訂單，可以要求勞工回來出勤嗎？

減班休息實施期間公司營運(如公司產能、訂單、營業額)如部分恢復，雇主需勞工配合出勤，記得要事前通知勞工，有關勞工配合出勤的工時、工資等事項，也應該事先約定。

Q6：政府是否有提供實施減班休息勞工，相關協助措施？

為即時提供實施「減班休息」事業單位之勞工相關協助措施，公司應就「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協議書」中，將同意提供聯絡資訊之勞工列冊報送，以利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於第一時間能夠直接聯繫關懷勞工，並提供相關協助措施資訊。